

证券代码：834069

证券简称：金通科技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杭州金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杭州金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原预计金额	累计已发生金额	新增预计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设备和服务	19,692,400.00	8,884,484.68	3,492,200.00	23,184,600.00	13,359,629.63	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技术服务、运营服务、公建配套等	27,390,000.00	7,552,478.45	6,382,500.00	33,772,500.00	17,173,002.83	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							

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47,082,400.00	16,436,963.13	9,874,700.00	56,957,100.00	30,532,632.46	

注：累计已发生金额为 2024 年 1-6 月累计发生额（未审计）

（二）基本情况

1、新增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1）关联采购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新增预计交易额（元）
江西欣盛泰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00,000.00
杭州城市通交通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0,000.00
杭州公交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职工疗休养	442,200.00
合计		3,492,200.00

（2）关联销售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新增预计交易额（元）
杭州市萧山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停车场管理系统、销售商品	2,000,000.00
杭州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系统开发、销售商品	182,500.00
杭州市余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电子站牌维保服务	100,000.00
杭州市临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运营服务、行车安全维护	100,000.00
杭州水务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楼宇	4,000,000.00
合计		6,382,500.00

2、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关联关系
江西欣盛泰实业有限公司	江西省樟树市城北（张家山）工业园 1 号路	胡庆春	股东

杭州城市通交通卡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2-6号1001-1室	曾超群	母公司参股公司
杭州公交旅游客运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69-1号4楼405室	戴春光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市萧山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浙江省城厢街道金湖艺境城14-2号	叶勤松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聚园路290号	沈卓恒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杭州市余杭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东湖街道昌达路107号	陈利强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市临安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锦北街道武肃街1636号	吴国雄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杭州水务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98号8幢1楼107室	朱建文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年8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张国栋、朱君红、叶忠煜、俞勇回避表决。

2024年8月27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监事俞飞回避表决。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 与关联方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基础上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自愿达成的。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

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上述 2024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根据业务发展所需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协议并发生关联交易，具体内容届时以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管理的正常所需，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 （一）《杭州金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杭州金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杭州金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